

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招标公告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，招标人为山西晋城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名称：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

项目编号：JGKG-BJ-20240901-003

项目地址：山西省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巴公镇晋钢集团

交货期：2024-10-31

项目范围：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

本次招标标段为：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（第一标段）
标的物清单、数量、技术规格、交货期、交货地点等详见公告附件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标段名称：晋钢控股集团各分厂补偿器招标（第一标段）

专用资格条件

1、注册资金不低于 800 万

2、无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4 年 09 月 01 日 08 时 30 分至 2024 年 09 月 09 日 15 时 30 分

获取方式：请到南京鑫智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（<https://www.njxic.com>）（以下简称鑫智链平台）注册账号并完善信息，然后在下载专区下载鑫智链投标管家。下载完成后，按照提示信息进行软件安装。安装完成后，在投标管家的“招标文件”画面，选择对应的项目，点击“立即购买”，打开的画面中点击“去支付”，默认从资金池里扣费，资金池余额不足时会弹窗提醒，根据画面指引去支付。

平台服务费：50.0 元（按项目收取）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09月09日 15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使用鑫智链投标管家进行投标，同时在手机的应用商店搜索并下载中招互连APP，注册并验证身份后购买鑫智链电子交易平台证书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9月09日 15时30分

投标文件解密方式：服务端集中解密

开标地点：鑫智链投标管家

七、其他说明

1、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缴纳投标保证金：800元，大写：捌佰元，拒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。

鑫智链平台为每位供应商建立保证金账户，供应商预先缴纳一定金额的费用作为保证金，投标时系统冻结相应金额作为投标保证金。定标后，未中标的供应商被冻结的资金自动解冻；中标人在缴纳中标服务费、缴纳履约保证金、签署合同后，保证金解冻。

如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签合同，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，并视情况停止其一定期限的投标权限。

2、招标人将向中标单位收取中标服务费，具体标准见招标文件。

3、招标人可向中标人收取履约保证金，标准为中标额的0%。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，与招标人的采购人员联系办理履约保证金缴纳相关事宜。待合同履行完毕且确认无异议的，属于中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，中标人与招标人的采购人员联系办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。中标人不全面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。供货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人发生履约异常需承担违约责任、损失赔偿责任的，按优先顺序从：（1）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减；（2）从应付中标人的已结未付账款或待结业务款项金额中扣减；（3）按民事争议等流程执行，履约保证金扣减/不予退还后，中标人仍需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开具全额发票，款项扣减金额由招标人开具收据。

平台服务费、投标保证金、中标服务费的支付，鑫智链平台目前可使用在线网银转账。投标人交纳的平台服务费、保证金、中标服务等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。

友情提醒：

在线网银转账成功后，即可下载标书。在线网银转账，均视为投标人的行为。

4、供应商一旦投标，均视为对上述全部内容的认可。

5、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的前一工作日前完成投标，以免集中在投标截止日投标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信号不稳定、操作不熟练等问题，影响投标。投标人如未按前述投标建议日期进行投标的，出现包括但不限于网络信号不稳定、操作不熟练等问题，导致投标不成功、虽联系客服但客服人员来不及排查处理的，由投标人自担全部后果。

6、每天 18：00 到 20：00 是系统维护时间，请勿在此期间投标。强烈建议投标人在法定工作日工作时间（8：00-12：00、13：00-17：00）操作，以便有问题可以及时联系客服进行处理。

招标人联系方式：

招标人（代理人）：赵凯

联系电话：15235643431

地址：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巴公镇晋钢集团

招标组织部门联系方式：

项目经理：丁继忠

联系电话：13903196515

注：项目经理评标期间手机无法接通，在此期间如有系统操作方面的问题请及时联系【在线客服】（招标平台首页右下角、投标管家上方）

7、请一定要到开标一览表画面查看采购标准(点击报价表上面的红字)，以免影响报价。凡未查看的，后果自负。

八、付款方式

银行承兑汇票, 低于一万元付款方式为电汇，高于等于一万元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，货到供应商开具 13%增值税票后 2 个月内结算

九、投诉方式

联系人：杨先生

电 话：0356-3892876

电子邮箱：yangtiehu-sj@jgggroup.cn

招标人或其招标组织部门

(盖章)